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现将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79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01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0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280.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102.5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5月22日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5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8XAA20204）。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751,216,843.71元（包括用于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金额500,000,000.00元），其中含利息收入191,506.66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其他用途。公司、保荐机构及商业银行均严格按照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751,216,843.71元。其中用于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的金额500,000,000.00元，其余251,216,843.71元存储于专项账户中：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537871755893	139,029,122.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吴中支行	32250199753600001472	69,151,971.1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3800404897	43,035,750.00
合计		251,216,843.71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用募集资金 9,877.7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XYZH/2018XAA20225）、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截至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000.00 元用于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中国银行	表内理财	200,000,000.00	2018/6/28	2018/12/28
建设银行	保本理财	200,000,000.00	2018/6/28	2018/10/10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18/6/29	2018/10/15
合计		500,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8月22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用募集资金9,877.7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XYZH/2018XAA20225）、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截至6月30日，公司未使用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使用500,000,000.00元用于购买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目前处于建设中，尚未完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